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2020 年度主要工作回顾

2020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充分履行《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规范运作，科学决策。全体董事廉洁自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努力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一）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成立至今经历了三个发展阶段。第一阶段从 2005 年到 2010 年，公司用 5 年的时间打下了基础，建立了团队，确立了公司的主营业务，解决了基本生存问题；第二阶段从 2010 年到 2016 年，这一阶段是公司高速发展阶段，公司于 2016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第三阶段从 2017 年至今，公司充分认识到前期产品的局限性，在认真分析市场变化后，认为智能化的快速发展给惯性技术的推广应用带来了难得的机遇，于是对公司战略进行了调整，提出了“以惯性技术为中心，引领智能无人装备发展”的新战略，对原有业务进行了梳理，重点打造智能无人系统产业。经过多年的持续研发投入，公司已完成多款无人机产品的鉴定，突破了高速、机动、隐身等高性能靶机的设计技术。报告期内，公司多个型号无人机在军方竞优中获得了优异成绩。在发展无人机业务的同时，公司加快布局无人车业务，组建了无人车团队；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产品迭代，持续加大无人车系列产品的研发投入。

2020 年是不平凡的一年，是公司艰难开场、圆满收官的一年。新冠疫情的严重冲击，导致宏观经济存在较大的下行压力，对公司的生产交付造成不利影响，部分项目停滞，招标延期。公司管理层带领全体员工，上下齐心、众志成城，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积极复工复产，最大限度地降低了疫情的影响。同时，公司对各项业务进行了梳理和调整，重点打造无人智能系统产业，扎根试训板块，业务体系更加聚焦，公司产品和应用领域向纵深发展。此外，卫星通信产品和智

能无人系统在护航、应急加装等领域的准装备化应用、某新型卫星通信项目定型、无人信息平台的装备应用、无人机参与装备投标、无人车取得科研中标等，标志着公司在装备领域也取得了实质性进展，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公司多次顺利保障重大任务，公司在军品市场的品牌影响力和认可度进一步提升，客户方评价公司“产品过硬、作风优良”。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8,540.7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71.9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10.6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816.34%；基本每股收益 0.70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775.00%；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71%，较上年同期增加 10.3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上升的主要原因为：1、市场需求的旺盛以及公司在智能无人系统方向的提前布局。公司持续在智能无人系统方向进行研发投入，已形成较完善的技术体系和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产品。报告期内，公司智能无人系统多次在竞优中获得优异成绩，与客户签订多项重大合同，并按合同约定按时交付了有关产品。2、除智能无人业务取得突破性进展之外，公司原有核心业务也取得较快增长。其中，卫星通信业务也根据新一代卫星的技术要求，完成了产品换代和多个型号产品的交付。

（二）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召开定期和临时会议，对公司的各项重大事项，进行了认真研究和科学决策，在规范运行方面，达到了监管部门的要求。各董事勤勉尽责，严于律己，积极维护股东利益，为公司生产经营任务的圆满完成发挥了积极作用。

2020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会议 8 次：

1、2020 年 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子公司拟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2、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符合非

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 年-2022 年)>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向大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2020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9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19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聘任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关于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补偿进展的情况说明>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审议<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关于修订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4、2020 年 5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业绩未达到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暨回购注销已授予未解锁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增加经营范围并相应修改<

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2020 年 7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凯盾环宇股权的议案》。

6、2020 年 8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星华智联基金投资尖翼科技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2020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0 年 1-6 月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8、2020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关于公司拟申请银行授信及相关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续期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议案》；《关于实际控制人及第三方担保机构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0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在《公司章程》、《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框架下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股东依法行使权利，相关程序及决议合法有效。本年度，经董事会召集组织的股东大会共召开 6 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事项均进行了认真执行。

（三）公司独立董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

公司共选举 3 位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依法履行了相关职责和义务，对依法应出具独立意见的事项，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站在独立公正的立场上出具了独立意见，切实保障了公司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薪酬与考核、战略、提名 4 个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行使职权，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和科学管理。

2020 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历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方式符合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运行情况良好。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监督并报告募集资金适用情况，督促和指导公司审计部对公司财务管理运行情况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和评估，定期审查审计部工作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定期报告，并对外部审计工作予以适当监督；在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与年审会计师及时沟通并督促其按时提交审计报告，确保公司年报及时、准确、完整的披露，并对公司续聘审计机构，出具书面意见。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对 2020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并对考核标准提出了意见和建议，对关于 2020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方案和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方案进行了审核，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战略委员会共召开 3 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处置子公司股权、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等事项。战略委员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对公司经营现状、发展前景、风险和机遇进行了深入地了解，保证了公司发展规划和战略决策的科学性，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战略层面的支持。

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对被聘任人的学历、专业资格、职业经历、兼职情况、履职能力进行了充分的了解与考查，认为被聘任人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相关条件与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公司未来发展展望

（一）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

1、行业竞争格局

公司长期立足于惯性导航技术的开发使用，对标国际同类产品完成了多个标准品的研制，从低成本的 MEMS 到高性价比的光纤，从单一的惯性仪表到多传感器组合，极大丰富了产品线，可满足不同行业 and 不同客户的各类需求，然而在单一专项技术上的行业竞争是很激烈的，独立产品很难形成较大市场规模。公司利用已有的资源将相关核心技术进行重新整合，将独立产品供应商变为系统集成方案解决方，另一方面，公司通过多年的持续研发投入积累，形成无人智能平台装备开发和制造的能力，可直接面向终端客户，使得公司具备了更强的竞争力。经

过战略调整，公司当前主要业务方向为无人智能系统的研发和产业化。无人智能系统主要包括无人平台、信息感知、指挥控制和互联互通四个部分。公司开发了无人机、无人车和无人船等平台型装备，可搭载各类任务设备；在信息感知领域拥有光电、雷达、陀螺、加速度计等产品，主要为无人平台提供各种信息；在指挥控制领域具有指控计算机和指控软件的开发能力；在互联互通方向拥有卫星通信和自主网通信的能力，解决了无人平台与后方指挥控制的互联互通。无人智能系统是一个新兴行业，对于国企、民企、科研院所来说是同一起跑线，各类企业拥有同等的竞争机会，当前行业里具有全产业链完成无人系统平台开发和产业化能力的企业还很少，掌握核心器件、核心算法和总体设计的竞争者更加难得，尽管很多大型国企和科研院所拥有相关的技术实力，但是完全融合形成产品尚需要很长时间。无人行业是当前国家大力支持和发展的行业，装备无人化也是军方和相关民用市场的迫切需要，公司战略上的调整面临千载难逢的机会，必须全力以赴，坚定决心。

2、未来的发展趋势

（1）无人智能系统将进入发展快车道

随着感知、通信及各类无人平台技术的不断成熟，无人智能系统将迎来由演示示范向大规模商业化应用的黄金发展期，并将逐步成为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主导力量。无人智能系统主要包括无人机、无人车、无人船等。目前，以工业机器人（IRS）、无人航空器（UAV）、无人地面车辆（UGV）、无人水面舰艇（USV）、无人潜航器（UUV）等代表的无人智能系统产品正走向舞台中央，从空天、陆地到水下，从国防到民用，活跃在不同领域的无人智能系统正以超出我们想象力的方式快速推向各自适合的商业应用领域。因此，公司发展无人智能系统符合未来行业发展的趋势。

（2）军事训练装备和器材的需求将进一步扩大

随着部队聚焦“练兵打仗”、“练为战”、“最大限度地贴近实战”等训练思想的不断深化和推进，军事训练的次数、规模、实战化程度逐步提升，实战化训练需要大量的训练装备和器材的投入，此外，由于大部分训练器材属于耗材的性质，军事训练器材的需求在未来几年内将持续扩大。公司布局的无人机、无人车、无人船等产品主要服务于部队训练需求，受益于军事训练频次和规模的

扩大，公司的无人靶标将迎来更多发展机会。

（3）自主可控将是军工应用领域的必然要求

随着装备信息化程度的提高，供货保障、信息安全将成为刚性要求。感知器件、卫星通信以及控制系统都属于军事装备的核心部分，一方面西方国家的高精度和高动态产品对我国实行出口限制，严格执行许可证制度，另一方面相关信息化产品的自主可控是未来装备性能提升和装备长期安全使用的必要条件。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可控路线，在器件、模块、板块、软件等关键环节完全自主设计和生产。

（4）客户需求多样化，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

随着无人智能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客户需求正逐步呈现批量化、专业化、精细化的发展趋势，需要行业参与者不断提高自身经营规模与研发实力，一方面需要提高生产能力、改进生产工艺以满足不断增长客户的订单需求；另一方面需要提升自身研发实力，开发新产品满足新的应用领域的需求，保持对市场的快速响应能力，同时不断改进自身产品性能，巩固市场份额。无人智能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行业参与者的技术创新能力，以及将贴近市场需求的研发成果转化为标准化产品的产业化能力将成为能否赢得竞争的关键。未来行业资源也将向行业内经营规模、生产能力、研发能力、技术水平及服务水平具备相对竞争优势的企业集中，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

（三）公司经营计划及重点工作

2021 年公司将继续落实总体发展战略及董事会制定的经营方针，持续研发投入并提升研发管理水平，持续追求现金流健康化，夯实核心优势，保持思考并忠于行动。重点工作如下：

1、优势业务延拓突破

公司将针对新一代卫星通信系统项目、无人机集采项目等重点项目延拓突破，通过不断研发新品，进一步完善产品体系，夯实核心竞争力。牢牢把握无人驾驶、低轨卫星互联和无人智能系统等行业发展机遇，乘势而上，加快推进公司业务发展；着力于惯性导航、卫星通信和无人智能系统等应用方向，通过重点应用方向的延拓和行业牵引带动公司可持续发展。

2、把握新方向的发展机遇

为保持和提高技术水平及创新能力，公司一直十分重视技术和产品的研发投入。公司在推动现有研发项目的基础上，根据市场及创新需要，有针对性地启动新增研发项目。通过母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资源共享与技术互补，共同提高基础性及应用性研发工作的效率。公司将把握无人车、无人船业务的发展机遇，力争将其打造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通过扩宽应用领域，丰富任务设备，完善环境感知、多艇编队、任务规划、障碍物躲避等关键技术，达到国内一流水平。

3、持续加强人才引进与培养

公司将持续加强人才引进，为公司长远发展储备高素质人才，为员工职业发展提供有效通道，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激发员工的斗志，与员工共享公司的发展成果，充分调动其积极性与创造性，提升核心人员的持续奋斗精神和企业的竞争力。

4、优化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将进一步优化法人治理结构以及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机制，加强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建设与运作，更好地发挥各专门委员会在专业领域的作用，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科学决策能力和风险防范能力。持续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建设，进一步梳理业务流程，把控关键环节，通过授权、审批和执行的职责分离机制，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促使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不断优化，提升上市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主要面向的市场分为专业市场和民用市场。专业市场主要集中于航空、航天、兵器、船舶、电子和核工业等军工行业，市场集中度高，市场化程度较低；民用市场主要集中于导航、测绘、通信、智能交通等民用领域，该领域已进入市场化竞争阶段。惯性技术和智能无人产业在国家政策的鼓励和带动下发展迅速，行业前景明朗，公司当前相关产品主要集中在专业市场，拥有较好竞争优势，随着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扶持与鼓励，一些有技术和经济实力的厂商开始逐步进入该领域，其技术和管理水平亦不断提升，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

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公司一方面紧跟市场和技术发展趋势，持续加强技术研发和提升管理水平，坚持“以惯性技术为中心，引领智能无人装备发展”的发展战略。另一方面，公司紧贴客户需求，结合自身技术优势，积极拓展新的应用领域，以求不断提高市场竞争力。

2、人才资源不足的风险

公司的发展方向为智能化，目前重点拓展信息感知、卫星通信和无人系统三大业务板块。相关业务涉及多学科交叉，具有很强的专业性，要求从业人员具备较高的教育程度和专业知识，这导致该行业的技术及管理人员比较短缺。公司对核心技术团队依赖程度较高，核心技术人员的技术水平与研发能力是公司维系技术优势、研发优势和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技术人才不足的风险将会影响团队的稳定性及业务的可持续性。

公司为了保持核心技术团队的稳定，制定了较为完善的薪酬制度和奖励政策，后期将进一步发挥上市公司的平台作用，适时制定有竞争力的股权激励方案。公司设有博士后科研工作站，通过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与高校、科研院所合作开展科研项目，确保公司后续人才的不断补充，为公司的科技创新注入新的活力。

3、公司规模扩大导致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资产、业务规模、人员规模的大幅增长，公司经营管理能力面临新的挑战，如果公司管理层管理水平和决策能力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而及时调整、完善，将削弱公司的竞争能力，存在规模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

公司在资源整合、市场开拓、产品研发与质量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诸多方面进行了及时有效的调整，在业务规模扩大的同时，积极发挥管理层的集中领导优势，加强公司的风险控制能力。

4、新冠肺炎疫情风险

公司产品均在国内销售，国内疫情得到较好控制。公司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积极复工复产，目前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影响较小，但不排除可能的局部疫情对公司产品的交付验收造成影响，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积极响应国家和地方政府的相关政策号召，充分抓住当前行业发展机遇，将疫情的影响降到最低。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